

直达资金情况说明

截至3月底，我市已分配直达资金共计10.4亿元，其中：中央安排资金7.8亿元，省级安排资金2.4亿元，市级安排资金0.4亿元。其中：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专项转移支付资金0.93亿元，共同事权财政转移支付资金5.2亿元，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4.2亿元。